

苗栗縣生態檢核工作計畫（108-109 年度）-施工督導

一、工程名稱：新港溪排水(河心累距 4K+257~4K+351)左岸護岸新建應急工程

二、時間：108 年 9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三、地點：工地現場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簿)

五、查核督導項目：

編號	檢查項目	執行狀況陳述
1	左岸清除草本植生後會同生態團隊檢視護岸結構狀態並作成評估紀錄，提供未來決策是否能保留原有堤岸生態環境時參考，避免類似的情形均一律清除既有濱溪植生帶。	<p>新港溪排水左岸工廠旁濱溪植生及三株苦楝已全部清除，目視可見卵(塊)石混凝土砌擋土牆面結構，原被移除之草本植物生長於卵石隙縫間及後方剩餘裸露地，而遭移除之苦楝生長於既有護岸後方裸露地，經檢視原樹木位置之擋土牆無明顯因樹根造成破損現象，且此岸非水流衝擊面，應為長時間自然演替下生成之濱溪植生穩定地貌；卵(塊)石擋土牆應為多年前施作之工程，可見其斑駁龜裂處及底部冲刷侵蝕處。另工區目前已造成區域水質濁度提高，建議裸露土方應覆蓋網(布)或以擋土措施降低對棲地水質的影響；移除之樹木及拆除工廠牆面之廢棄物應妥善清運，避免排水路阻塞。</p> 
2	於 4k+352 處設置動物坡道，表面打毛處理，寬度 40 公分，坡度 45 度。	<p>目前施工進度尚未至動物坡道施作。</p> 